

亳州市公安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65.31	0	749.96	395.96	354	15.35	765.31	0	749.96	395.96	354	15.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亳州市公安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765.31万元，支出决算为765.3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较上年增加401.67万元，增长110.5%，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购置一批执法执勤车辆。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亳州市公安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公

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5.35万元，占2.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749.96万元，占98.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0%，原因是2023年度、2024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2024年亳州市公安局本级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亳州市公安局本级2024年度累计出国（境）0人次。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5.35万元，支出决算为15.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较上年增加5.71万元，增长59.2%，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省厅督导调研业务增加。2024年亳州市公安局本级国内公务接待共127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91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是用于日常工作中的公务接待。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发〔2013〕13号）、《亳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亳财公〔2019〕436号）等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749.96万元，支出决算为749.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较上年增加395.96万元，增长111.9%。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购置一批执法执勤车辆。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395.96万元，支出决算为395.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较上年增加395.96万元，增长10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购置一批执法执勤车辆。2024年购置公务用车22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354万元，支出决算为35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0%，原因是车辆使

用数量未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各单位日常出警、督导、检查等公务用车需要。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亳州市公安局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4辆。市局本级实际使用车辆84辆。